

2020 年和 2021 年延川县耕地资源质量分类 更新与监测

一、工作内容

以“三调”耕地资源质量分类成果，以及 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成果为基础，结合 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所有土地整治、高标准农田建设等项目竣工验收资料，开展 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耕地资源质量分类年度更新与监测工作，生成 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耕地资源质量分类年度更新数据包。更新耕地资源质量分类数据库，建立耕地资源质量分类监测数据库，形成耕地资源质量分类年度更新与监测分析报告。

耕地资源质量分类年度更新范围包括新增和减少耕地、二级地类发生变化耕地、新增和减少可恢复的农用地和恢复属性发生变化的农用地，以及通过土地整治、高标准农田建设等项目实施质量发生变化的耕地和可恢复的农用地。耕地资源质量年度监测范围为更新范围外的耕地。

二、技术规范

1. 《2021 年度全国国土变更调查实施方案》；
2. 《国土变更调查技术规程（2021 年度试用）》；
3. 《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部署开展 2021 年度全国国土变更调查工作的通知》（自然资办发〔2021〕68 号）；
4. 《国务院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〈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耕地资源质量分类工作方案〉的通知》（国土调查办发〔2020〕13 号）；
5. 《国土调查数据库标准》（TD/T 1057-2020）；
6. 《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耕地资源质量分类数据库标准》。

三、成果资料

序号	成果名称	成果内容
----	------	------



1	数据库成果	耕地资源质量分类数据库	1
		耕地资源质量分类年度更新数据包	1
		耕地资源质量分类年度监测数据库	1
2	表格成果	耕地资源质量分类结果汇总表	1
		耕地资源质量分类年度监测结果汇总表	1
3	文字成果	耕地资源质量分类年度更新与监测分析报告	3

四、商务要求

1. 服务期限：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日历天，按照国家、省规定的时间节点完成目标任务。

2. 最高限价：60.5 万元

3. 验收标准：成果质量合格。

五、资质要求：测绘乙级及以上

六、违约责任：

1. 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中的相关条款执行。

2. 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或服务质量不能满足技术要求，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，并对成交人违约行为进行追究，同时按《政府采购法》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罚。

附：分项报价表



分项报价表

项目名称：2020 年和 2021 年延川县耕地资源质量分类更新与监测

项目编号：

序号	类别	工作内容	单位	数量	金额/元	备注
1	前期准备工作	编写 2020 年和 2021 年度耕地资源质量分类更新工作方案与技术方案。	项	2		
2	基础资料收集检查	收集延川县 2020 年和 2021 年变更调查数据、2020 年和 2021 年度内验收的各级各类生态修复、土地整治、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资料，同时对省级下发延川县数据进行检查，主要包括数据坐标、地类、底图一致性、减少、新增耕地逻辑性等。	项	6		
3	数据分析	根据 2020 年和 2021 年度新增耕地及恢复地类、减少耕地及恢复地类、二级地类变化耕地及恢复地类情况，套合生态修复、土地整治、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范围，对涉及变化地块统计原因，筛选需要实地调查采样典型样点地块。	项	2		
4	外业工作	根据省级更新样点外业调查布设要求，通过外业调查获取土层厚度、土壤质地、土壤有机质含量及土壤 pH 值四项指标，采样过程照片、视频、属性信息上传至国土调查云，每个土壤样点选取 3 个面积 100m ² 的样方，每个样方通过五点取样法选取 5 个点，将 15 个采样点样方混合均匀后作为 1 个有效样点，全部有效样点送至土壤检验机构化验。	项	5		
5	数据库建设	建立 2020 年和 2021 年度耕地资源质量分类更新与监测数据库，形成年度更新与监测数据库。	项	3		
6	数据表编制	建立 2020 年和 2021 年度耕地资源质量分类更新工作汇总表格成果。	项	2		
7	报告编写、图件编制	2020 年和 2021 年度耕地资源质量分类更新工作分析报告，图件编制。	项	3		
8	成果提交	正式成果提交（报告纸质 5 本，电子光盘一个）	项	1		
9		合计				

备注:1、本表“投标报价”金额应与“首次磋商报价表”中的“投标报价”一致；

2、本表所列各项数据与响应文件其他地方表述不一致的，以本表为准；

3、首次报价及最终报价均不得高于采购最高限价，否则按无效响应处理。

